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及其任何副本不得直接或間接在美國境內發布或分發或在進行有關發布或分發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內發布或分發。

本公佈僅供參考。其不構成出售要約或徵求收購、購買、認購或處置任何證券的要約，而本公佈或本文中任何內容亦不構成任何合約或承諾的基礎。

在香港以外司法權區分發本公佈可能受法律限制。管有本公佈的人士應了解並遵守任何有關限制。任何不遵守該等限制的行為，均可能構成違反任何有關司法權區的證券法律。



CSI PROPERTIES LIMITED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97)

更新公佈

**獲得有關
策略性資助及夥伴關係建議書
的豁免**

本公司財務顧問



* 僅供識別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二月二日的公佈(「該公佈」)，內容有關策略性資助及夥伴關係建議書。除文義另有所指，該公佈所界定的詞彙與本公佈所使用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披露，Newco(透過因認購協議而收購Earnest Equity)收購本公司超過30%的投票權，此將觸發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就本公司所有已發行股份提出強制性全面收購要約的責任，除非獲證監會給予豁免。就此而言，Newco已申請豁免，而獲得豁免是策略性資助及夥伴關係建議書項下擬進行交易的條件。

董事會欣然宣佈，證監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給予豁免。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策略性資助及夥伴關係建議書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仍須待該公佈所載其他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包括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按照上市規則須棄權的股東除外)批准。

預計股份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一日(星期二)起按除權基準買賣。買賣未繳股款供股股份預期將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星期二)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一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天)進行。

自該公佈日期起至策略性資助及夥伴關係建議書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成為無條件當日止，任何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的行為將須承擔策略性資助及夥伴關係建議書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可能不會成為無條件或可能不會進行的風險。任何股東或擬買賣股份及其他證券的其他人士，建議諮詢彼等的專業顧問。

本公司股份及其他證券持有人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或其他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資本策略地產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簡士民

香港，二零二五年二月五日

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鍾楚義先生(主席)、簡士民先生、周厚文先生、何樂輝先生、梁景賢先生及鍾宛彤女士；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毓和先生、石禮謙先生(GBS, JP)及盧永仁博士(JP)。